



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一、专项审核报告

二、关于 2016 年度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2017)京会兴专字第 030000008 号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思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合众思壮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合众思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合众思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合众思壮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合众思壮公司购买资产2016年度的盈利情况。

本报告仅作为合众思壮公司2016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送并对外披露，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关于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毅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立萍



关于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州
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思拓
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泰坦通信工
程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73 号）的有关规定，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编制了《关于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12 日，公司与吴倩、黄晓微、李炳鑫、周碧如及深圳市招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2014 年 10 月 15 日，前述各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2015 年 3 月，前述各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公司拟向吴倩、黄晓微、李炳鑫、周碧如及深圳市招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根据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鄂众联评报字[2014]第 114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评估值为 16,086.28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6,000.00 万元。

2014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相关议案。2015 年 2 月 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0 号《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彤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7,295,042 股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5年3月30日,本次标的资产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全部办理完成,其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

2015年4月15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03010010号”《验资报告》。

(二) 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公司与李彤、李燕菊、曹立国、张象天、李国东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2014年10月15日,前述各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2015年3月,前述各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公司拟向李彤、李燕菊、曹立国、张象天、李国东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根据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鄂众联评报字[2014]第114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8月31日的评估值为15,757.90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5,700.00万元。

2014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相关议案。2015年2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0号《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彤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7,295,042股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5年3月23日,本次标的资产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全部办理完成,其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

2015年4月15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03010010号”《验资报告》。

(三) 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日,公司与靳荣伟等16名自然人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2016年3月3日,前述各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公司拟向靳荣伟等16名自然人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的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16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评估值为61,000.00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61,000.00万元。

2016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相关议案。2016年9月1日,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04 号《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靳荣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916,702 股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6 年 9 月 7 日，本次标的资产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全部办理完成，其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

2016 年 9 月 8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 03020010 号”《验资报告》。

（四）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3 日，公司与郭四清等 8 名自然人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2016 年 3 月 3 日，前述各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公司拟向郭四清等 8 名自然人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的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 15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值为 25,700.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3,245.00 万元。

2016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相关议案。2016 年 9 月 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04 号《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靳荣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916,702 股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6 年 9 月 7 日，本次标的资产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全部办理完成，其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

2016 年 9 月 8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 03020010 号”《验资报告》。

（五）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3 日，公司与郭四清等 2 名自然人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2016 年 3 月 3 日，前述各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公司拟向郭四清等 2 名自然人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的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 159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值为 6,000.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137.00 万元。



2016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相关议案。2016年9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04号《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靳荣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18,916,702股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6年9月7日,本次标的资产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全部办理完成,其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

2016年9月8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03020010号”《验资报告》。

(六) 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日,公司与郭四清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2016年3月3日,前述各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公司拟向郭四清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的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15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评估值为5,400.00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5,136.00万元。

2016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相关议案。2016年9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04号《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靳荣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18,916,702股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6年9月7日,本次标的资产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全部办理完成,其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

2016年9月8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03020010号”《验资报告》。

(七) 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日,公司与郭信平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2016年3月3日,前述各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公司拟向郭信平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的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65%股权。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16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65%股权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评估值为13,984.75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65%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3,950.00万元。



2016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相关议案。2016年9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04号《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靳荣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18,916,702股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6年9月6日,本次标的资产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全部办理完成,其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

2016年9月8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03020010号”《验资报告》。

二、标的资产的业绩承诺情况

(一)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吴倩、黄晓微、李炳鑫、周碧如承诺:

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净利润应不低于1,300万元、1,600万元、1,900万元、2,160万元。2014年至2017年净利润均为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从2014年至2017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如果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交易对方该会计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按约定的比例定向回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李彤、李燕菊、曹立国、张象天、李国东承诺:

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净利润应不低于1,000万元、1,500万元、2,000万元、2,000万元。2014年至2017年净利润均为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从2014年至2017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如果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交易对方该会计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按约定的比例定向回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靳荣伟等16名自然人承诺:

2016年、2017年、2018年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5,600万元、6,200万元。靳荣伟等16名股东按其本次发行前持有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比例承担补偿责任。



从 2016 年至 2018 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如果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交易对方该会计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按约定的比例定向回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 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郭四清等 8 名自然人承诺：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少于人民币 1,900 万元、2,470 万元、3,211 万元。

郭四清、徐杨俊、赵翔、李仁德、黄坤、姚泽琨、林文华、梁浩 8 名股东承担补偿责任的相互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承担方	承担比例
1	郭四清	47.63%
2	徐杨俊	41.25%
3	赵翔	2.75%
4	李仁德	2.75%
5	黄坤	2.50%
6	姚泽琨	1.50%
7	林文华	0.88%
8	梁浩	0.75%
合计		100%

从 2016 年至 2018 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如果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交易对方该会计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按约定的比例定向回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 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郭四清、王克杰承诺：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少于人民币 400 万元、520 万元、676 万元。

郭四清、王克杰承担补偿责任的相互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承担方	承担比例
1	郭四清	85.00%
2	王克杰	15.00%
合计		100%

从 2016 年至 2018 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如果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交易对方该会计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按约定的比例定向回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公司股份。



(六) 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郭四清承诺：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少于人民币 0 万元、300 万元、450 万元。

从 2016 年至 2018 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如果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交易对方该会计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按约定的比例定向回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公司股份。

(七) 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郭信平承诺：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少于人民币 630 万元、710 万元、1080 万元。

从 2016 年至 2018 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如果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交易对方该会计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按约定的比例定向回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标的资产 2016 年度业绩实现情况

(一) 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8 号《审计报告》，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2,092.5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090.48 万元。

业绩实现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净利润
1、承诺数 A	1,900.00
2、实现数 B	2,090.48
3、差异 B-A	190.48
4、实现率	110.03%

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二) 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4 号《审计报告》，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2,302.5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69.12 万元。

业绩实现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净利润
-----	----------



1、承诺数	A	2,000.00
2、实现数	B	2,269.12
3、差异	B-A	269.12
4、实现率		113.46%

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三) 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9 号《审计报告》，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6,619.1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14.15 万元。

业绩实现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净利润
1、承诺数 A	5,000.00
2、实现数 B	6,514.15
3、差异 B-A	1,514.15
4、实现率	130.28%

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四) 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5 号《审计报告》，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18.3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9.99 万元。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及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募投资金建设项目产生的效益不在业绩承诺范围内。2016 年募投项目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361.76 万元，扣除募投项目支出影响后，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 2,091.75 万元。

业绩实现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净利润
1、承诺数 A	1,900.00
2、实现数 B	2,091.75
3、差异 B-A	191.75
4、实现率	110.09%

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五) 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10 号《审计报告》，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0.3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98 万元。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及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募投资金建设项目产生的效益不在业绩承诺范围内。2016 年募投项目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365.86 万元，募投资金的投资项目意大利 Stonex 公司，购买日后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影响数为-145.62 万元，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香港思拓力，2016 年度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47 万元。扣除募投项目支出影响后，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11.99 万元。

业绩实现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净利润
1、承诺数 A	400.00
2、实现数 B	511.99
3、差异 B-A	111.99
4、实现率	128.00%

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六）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6 号《审计报告》，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32.7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49 万元。

业绩实现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净利润
1、承诺数 A	0.00
2、实现数 B	19.49
3、差异 B-A	19.49
4、实现率	100%

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七）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7 号《审计报告》，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819.1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5.35 万元。

业绩实现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净利润
1、承诺数 A	630.00
2、实现数 B	685.35
3、差异 B-A	55.35



4、实现率	108.79%
-------	---------

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四、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实现情况

根据公司与被收购方相关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自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至交割日（含当日）的期间，标的公司盈利的，盈利部分归本公司享有，标的公司亏损的，亏损部分由被收购方相关股东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补偿。

经审计，标的公司 2016 年 1-8 月盈利情况如下：

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1,693.87 万元，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1,075.69 万元，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28.15 万元，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3.18 万元，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205.86 万元。

标的公司过渡期内全部实现盈利。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